

江苏太平洋精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进展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2021年1月11日，江苏太平洋精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发布了《关于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02）。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坚定信心和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同，控股股东江苏大洋投资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大洋投资”）计划自2021年1月11日起6个月内，通过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增持公司股份，增持金额不低于人民币1000万元，增持所需的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。

截止本公告日，大洋投资已通过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增持公司股份915,575股，占公司总股份的0.19%，增持均价为13.10元/股，增持总金额为1199.50万元。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

1、增持主体：控股股东江苏大洋投资有限公司

2、增持目的：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坚定信心和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同，切实保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，增持公司股份。

3、2020年11月26日，大洋投资以自筹资金参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，认购7,616,146股，认购总金额10,000万元。

4、本次公告前6个月，大洋投资不存在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形。

二、增持计划进展情况

截止本公告日，大洋投资通过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增持了公司股份915,575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0.19%，增持均价为13.10元/股，增持总金额为1199.50万元。

本次增持前，大洋投资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193,097,396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40.08%（剔除回购 9,267,227 股后，占比 40.87%）；本次增持后，大洋投资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194,012,971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40.27%（剔除回购 9,267,227 股后，占比 41.06%）。

二、其他事项说明

- 1、大洋投资承诺：在增持期间及在增持完成后的 6 个月内不减持所持公司股份。
- 2、本次增持计划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监管规定。
- 3、大洋投资表示未来可视二级市场情况择机继续增持公司股份，公司将继续关注本次增持计划的进展情况，并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- 4、本次股份增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，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，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太平洋精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年4月12日